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終止認購協議

茲提述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除另行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儘管李氏認購協議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但李先生無法履行其完成責任。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李先生訂立終止契據，終止李先生對認購股份的建議認購。由於上述終止，預期國聯金融控股將持有緊隨國聯金融控股認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並因此觸發收購守則下的強制要約責任。本公司及國聯金融控股因此相互協定，國聯金融控股認購協議須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終止，而訂約方毋須履行相關責任。

儘管終止國聯金融控股認購協議，本公司與國聯金融控股表明彼等打算繼續合作。本公司將繼續與國聯金融控股商討以達成有關國聯金融控股擬投資本公司的相互協定架構。詳述國聯金融控股對本公司作出投資的條款有任何最終協議一經訂立，本公司將盡快於適當時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施承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Donald Huang*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 先生及 *Daniel De Witt Martin* 先生。